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 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二) 公司简介

A 股简称	交通银行
A 股代码	601328
A 股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 股简称	交通银行
H 股代号	03328
H 股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杜江龙
电话	021-58766688
传真	021-58798398
电子信箱	Investor@bankcomm.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一)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增减(%)	2011 年
全年业绩	(除另有标明外,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164,435	147,337	11.60	126,956
利润总额	79,909	75,211	6.25	65,451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62,295	58,369	6.73	50,7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¹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62,012	57,870	7.16	50,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183	76,604	81.69	(1,146)
于年终截止日 (除另有标明外,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	5,960,937	5,273,379	13.04	4,611,177
客户贷款	3,266,368	2,947,299	10.83	2,561,750
其中: 公司贷款及垫款	2,515,058	2,345,777	7.22	2,052,443
个人贷款及垫款	751,310	601,522	24.90	509,307
减值贷款	34,310	26,995	27.10	21,986
负债总额	5,539,453	4,891,932	13.24	4,338,389
客户存款	4,157,833	3,728,412	11.52	3,283,232
其中: 公司活期存款	1,382,914	1,254,248	10.26	1,184,123
公司定期存款	1,418,855	1,269,520	11.76	1,064,194
个人活期存款	491,353	444,369	10.57	422,487
个人定期存款	859,603	755,294	13.81	608,118
拆入资金	209,216	204,197	2.46	164,178
贷款损失准备	73,305	67,671	8.33	56,365
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419,561	379,918	10.43	271,802
总股本	74,263	74,263	-	61,886
资本净额 ²	516,48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²	416,9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一级资本 ²	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级资本 ²	99,5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风险加权资产 ²	4,274,06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每股计 (除另有标明外, 人民币元)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³	0.84	0.88	(4.55)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¹	0.84	0.88	(4.55)	0.81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5.65	5.12	10.35	4.39
主要财务比率(%)	2013年	2012年	变化 (百分点)	2011年
平均资产回报率	1.11	1.18	(0.07)	1.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³	15.49	18.43	(2.94)	2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¹	15.42	18.28	(2.86)	20.28
存贷比 ^{4, 5}	73.40	72.71	0.69	71.94

流动性比例 ⁴	47.62	37.93	9.69	35.37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4, 6}	1.55	1.71	(0.16)	2.21
前十大客户贷款比率 ^{4, 6}	13.67	14.22	(0.55)	17.49
不良贷款率 ⁴	1.05	0.92	0.13	0.86
拨备覆盖率	213.65	250.68	(37.03)	256.37
拨备率	2.24	2.30	(0.06)	2.20
成本收入比 ⁷	29.35	29.71	(0.36)	30.13
资本充足率 ²	12.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一级资本充足率 ²	9.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²	9.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要求计算。

2. 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该办法从2013年一季度开始执行, 因此无前期比较数据。

3.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本集团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4.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计算。

5. 存贷比数据为银行口径。其中, 存贷比数据根据中国银监会银监发〔2011〕94号文计算, 将本银行发行的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所对应的单户授信总额500万元(含)以下的小型微型企业贷款在分子项中予以扣除。

6.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和前十大客户贷款比率为集团口径。

7. 根据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扣除其他业务成本后的净额计算。

(二) 股东及股东持股情况

1、股东数量

截至报告期末, 本行股东总数为400,460户, 其中A股358,424户, H股42,036户。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本行股东总数为399,725户, 其中A股357,838户, H股41,887户。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本行备置于本行股份过户登记处的股东名册)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¹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	26.53	19,702,693,828	2,530,340,78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境外法人	20.07	14,901,368,960	-	未知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³	境外法人	18.70	13,886,417,698	-	无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⁴	国家	4.42	3,283,069,006	1,877,513,451	未知
首都机场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68	1,246,591,087	-	未知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9	808,145,417	439,560,439	未知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 - 高利率保单产品	其他内资	0.95	705,385,012	705,385,012	未知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0.89	663,941,711	439,560,439	未知
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9	658,467,013	219,780,219	未知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7	571,078,169	-	未知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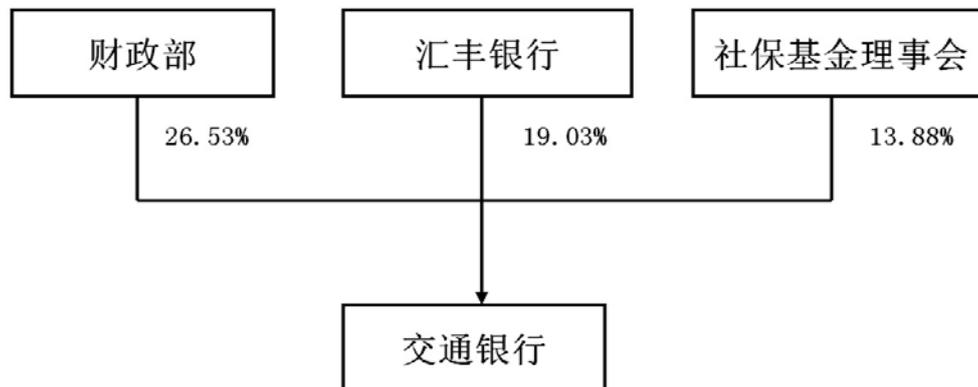
1. 除标明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的股份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的 H 股股份合计数。（下同）

3. 根据本行股东名册所载，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汇丰银行**”）持有 H 股股份 13,886,417,698 股。根据汇丰控股（HSBC Holdings plc）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报备的披露权益表格，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汇丰银行实益持有本行 H 股 14,135,636,613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19.03%。汇丰银行被视为实益拥有 H 股的股份权益情况详见本节“主要股东及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二和第三分部的规定须予披露权益或淡仓的人士”。

4. 根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理事会**”）向本行提供的资料，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除载于本行股东名册的持股情况，社保基金理事会还持有本行 H 股 7,027,777,777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9.46%，该部分股份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社保基金理事会共持有本行 A+H 股股份 10,310,846,783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13.88%。

3、本行与 5%以上股东之间股权关系的方框图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1、利润总额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 799.09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46.98 亿元，增幅 6.25%。利润总额主要来源于利息净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利润总额的部分资料：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	2012年
利息净收入	130,658	120,12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968	20,882
资产减值损失	(19,158)	(15,187)
利润总额	79,909	75,211

2、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人民币 1,306.58 亿元，比上年增长人民币 105.32 亿元，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 79.46%，是本集团业务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每日结余、相关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及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1月至12月			2012年1月至12月		
	平均结余	利息收支	平均收益 (成本)率 (%)	平均结余	利息收支	平均收益 (成本)率 (%)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98,207	12,581	1.58	721,792	11,294	1.56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24,267	15,358	3.62	366,443	12,671	3.46
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	3,179,693	194,847	6.13	2,834,468	185,821	6.56
其中：公司贷款及应收款项	2,449,486	147,106	6.01	2,161,691	140,436	6.50
个人贷款	641,576	44,000	6.86	511,040	36,178	7.08
贴现	88,631	3,741	4.22	161,737	9,207	5.69
证券投资	944,953	36,506	3.86	821,064	30,810	3.75
生息资产	5,193,648³	254,177³	4.89	4,638,428 ³	236,717 ³	5.10
非生息资产	198,804			189,456		
资产总额	5,392,452³			4,827,884 ³		
负债及股东权益						
客户存款	3,764,700	80,671	2.14	3,321,407	72,731	2.19
其中：公司存款	2,519,241	54,233	2.15	2,273,035	50,403	2.22
个人存款	1,245,459	26,438	2.12	1,048,372	22,328	2.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1,110,862	44,028	3.96	1,062,522	44,158	4.16
应付债券及其他	102,133	3,935	3.85	92,348	3,581	3.88
计息负债	4,824,223³	123,519³	2.56	4,370,938 ³	116,591 ³	2.67
股东权益及非计息负债	568,229			456,946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5,392,452³			4,827,884 ³		
利息净收入		130,658			120,126	

净利差 ¹			2.33 ³		2.43 ³
净利息收益率 ²			2.52 ³		2.59 ³
净利差 ¹			2.40 ⁴		2.50 ⁴
净利息收益率 ²			2.58 ⁴		2.66 ⁴

注：

1. 指平均生息资产总额的平均收益率与平均计息负债总额的平均成本率间的差额。
2. 指利息净收入与平均生息资产总额的比率。
3. 剔除代理客户理财产品的影响。
4. 剔除代理客户理财产品的影响，并考虑国债投资利息收入免税因素。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同比增长 8.77%，但受上一轮降息及利率市场化步伐逐步加快的影响，净利差和净利息收益率分别为 2.33%和 2.52%，同比分别下降 10 个和 7 个基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因金额和利率变动而引起的变化。金额和利率变动的计算基准是所示期间内平均结余的变化以及有关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利率变化。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与2012年的比较		
	增加 / (减少) 由于		
	金额	利率	净增加 / (减少)
生息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92	95	1,287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01	686	2,687
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	22,647	(13,621)	9,026
证券投资	4,646	1,050	5,696
利息收入变化	30,486	(11,790)	18,696
计息负债			
客户存款	9,708	(1,768)	7,94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2,011	(2,141)	(130)
应付债券及其他	380	(26)	354
利息支出变化	12,099	(3,935)	8,164
利息净收入变化	18,387	(7,855)	10,532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币 105.32 亿元，其中，各项资产负债平均余额变动带动利息净收入增加人民币 183.87 亿元，平均收益率和平均成本率变动致使利息净收入减少人民币 78.55 亿元。

(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人民币 2,592.92 亿元，比上年增

长人民币 186.96 亿元，增幅 7.77%。

A. 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利息收入是本集团利息收入的最大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1,948.47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90.26 亿元，增幅 4.86%，主要由于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规模增加。

B. 证券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证券投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365.06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56.96 亿元，增幅 18.49%，主要由于本集团持续完善债券投资结构配置，使得证券投资收益率较上年提高了 11 个基点。

C.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主要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和超额存款准备金。报告期内，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达人民币 125.81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12.87 亿元，增幅 11.40%，主要由于客户存款的增长带动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余额同比增幅为 10.59%。

D.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153.58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26.87 亿元，增幅 21.21%，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同业市场交易规模同比增长，平均余额同比增幅为 15.78%。

(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为人民币 1,286.34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81.64 亿元，增幅 6.78%。

A.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是本集团主要资金来源。报告期内，客户存款利息支出为人民币 806.71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79.40 亿元，增幅 10.92%，占全部利息支出的 62.71%。客户存款利息支出的增加，主要由于客户存款平均余额同比增长 13.35%。

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利息支出为人民币 440.28 亿元，比上年下降人民币 1.30 亿元，降幅 0.29%。主要由于本集团加强对同业负债成本管理，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平均成本率同比下降 20 个基点。

C. 应付债券及其他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应付债券及其他利息支出为人民币 39.35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3.54 亿元，增幅 9.89%，主要由于应付债券平均余额同比增长 10.60%。

3、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是本集团营业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大力推动盈利模式转型，收入来源更趋多元化。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人民币 259.68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50.86 亿元，增幅 24.36%。管理类、投资银行和担保承诺等业务是本集团中间业务的主要增长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组成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2013 年	2012 年
支付结算	2,312	2,368
银行卡	8,916	7,958
投资银行	7,700	5,884
担保承诺	3,460	2,731
管理类	5,146	3,321
代理类	1,533	1,411
其他	338	45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29,405	24,126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437)	(3,2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968	20,882

支付结算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23.12 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89.16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9.58 亿元，增幅 12.04%，主要由于本集团银行卡发卡量、卡消费额和自助设备交易额的增长。

投资银行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77.00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18.16 亿元，增幅 30.86%，主要由于本集团咨询顾问类业务收入同比有所增长。

担保承诺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34.60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7.29 亿元，增幅 26.69%，主要是由于本集团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理等表外业务的快速发展。

管理类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51.46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18.25 亿元，增幅 54.95%，主要得益于本集团资产托管、银团贷款及理财产品手续费收入的增长。

代理类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15.33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1.22 亿元，增幅 8.65%。

4、业务成本

本集团持续加强成本管理。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为人民币 464.40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37.06 亿元，增幅 8.67%；本集团成本收入比为 29.35%，同比下降 0.36 个百分点。

5、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包括其他应收款、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股权投资、抵债资产、债券投资等提取减值准备的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减值损失为人民币 184.10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38.73 亿元，增幅 26.64%。其中：（1）组合拨备支出为人民币 71.01 亿元，较上年减少人民币 29.74 亿元；（2）逐笔拨备支出为人民币 113.09 亿元，较上年增加人民币 68.47 亿元。报告期内，信贷成本率为 0.56%，同比上升 0.07 个百分点。

6、所得税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支出为人民币 174.48 亿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币 7.09 亿元，增幅 4.24%。实际税率为 21.83%，低于 25%的法定税率，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持有的中国国债利息收入按税法规定为免税

收益。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及递延所得税费用的明细：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	2012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收益)	20,846	21,220
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	(3,398)	(4,481)

(二)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1、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59,609.37 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 6,875.58 亿元，增幅 13.04%。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资产总额中主要组成部分的余额（拨备后）及其占比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93,063	53.57	2,879,628	54.6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96,556	15.04	816,846	15.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670,615	11.25	598,615	11.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1,957	4.56	194,854	3.70
资产总额	5,960,937		5,273,379	

(1) 客户贷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合理把握信贷投放总量、投向和节奏，贷款实现均衡平稳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客户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32,663.68 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 3,190.69 亿元，增幅 10.83%。其中，境内银行机构人民币贷款较年初增加人民币 2,816.29 亿元，增幅 10.96%。

行业集中度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支持产业结构升级和实体经济发展，大力推动业务结构优化。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客户贷款按行业分布的情况：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采矿业	92,180	2.82	72,000	2.44
制造业				
- 石油化工	118,958	3.64	113,677	3.86
- 电子	62,278	1.91	53,813	1.83
- 钢铁	41,342	1.27	45,739	1.55
- 机械	115,893	3.55	106,908	3.63
- 纺织及服装	40,757	1.25	38,758	1.32
- 其他制造业	251,127	7.69	225,276	7.64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32,942	4.07	132,394	4.49
建筑业	106,004	3.25	93,246	3.1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86,822	11.84	363,797	12.34
电信、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0,445	0.32	10,080	0.34
批发和零售业	391,772	11.99	389,695	13.22
住宿和餐饮业	26,708	0.82	23,358	0.79
金融业	32,593	1.00	23,471	0.80
房地产业	201,300	6.16	179,862	6.10
服务业	206,910	6.33	184,211	6.2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0,777	4.00	137,343	4.66
科教文卫	49,174	1.51	37,596	1.28
其他	56,633	1.73	49,784	1.69
贴现	60,443	1.85	64,769	2.20
公司贷款总额	2,515,058	77.00	2,345,777	79.59
个人贷款	751,310	23.00	601,522	20.41
贷款和垫款总额	3,266,368	100.00	2,947,299	100.00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5,150.58 亿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 1,692.81 亿元，增幅 7.22%。其中，贷款分布最多的四个行业是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以及服务业，占全部公司贷款的 64.25%。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个人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7,513.10 亿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 1,497.88 亿元，增幅 24.90%，在客户贷款中的占比较年初上升 2.59 个百分点至 23.00%。

借款人集中度

报告期末，本集团对最大单一客户的贷款总额占集团资本净额的 1.55%，对最大十家客户的贷款总额占集团资本净额的 13.67%，均符合监管要求。

下表列示了在所示日期本集团向十大借款人提供的贷款余额：

(除另有标明外,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12月31日	
	行业类型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
客户A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985	0.25
客户B	制造业-其他制造业	7,693	0.24
客户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664	0.23
客户D	批发和零售业	7,565	0.23
客户E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258	0.22
客户F	批发和零售业	7,005	0.21
客户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932	0.21
客户H	批发和零售业	6,473	0.20
客户I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326	0.19
客户J	服务业	5,726	0.18
十大客户合计		70,627	2.16

地域集中度

本集团贷款主要集中在长江三角洲、环渤海经济圈和珠江三角洲地区。截至报告期末, 上述三个地区贷款余额占比分别为32.84%、20.43%和7.65%, 三个地区贷款余额分别比年初增长11.32%、5.05%和4.04%。

贷款质量

受我国江浙地区中小企业资产质量有所下降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 集团减值贷款率为1.05%, 比年初上升0.13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达到213.65%, 比年初下降37.03个百分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的减值贷款和逾期90天以上贷款的部分资料:

(除另有标明外,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减值贷款	34,310	26,995
逾期90天以上的贷款	31,814	20,452
减值贷款占贷款余额的百分比 (%)	1.05	0.92

贷款客户结构

根据内部评级结果, 截至报告期末, 境内银行机构公司客户内部评级1-8级客户贷款占比为93.43%, 较年初下降0.34个百分点; 9-12级客户贷款占比3.71%, 较年初上升0.47个百分点; 违约客户贷款占

比1.01%，较年初上升0.06个百分点。

(2) 证券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证券投资净额为人民币10,698.21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1,913.76亿元，增幅21.79%；得益于投资结构的合理配置和不断优化，本集团证券投资总体收益率达到3.86%的较好水平。

证券投资结构

下表列示了在所示日期本集团按持有目的划分和按发行主体划分的证券投资结构：

——按持有目的划分的投资结构：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083	5.53	45,683	5.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9,726	11.19	30,395	3.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0,397	20.60	203,752	23.19
持有至到期投资	670,615	62.68	598,615	68.15
合计	1,069,821	100.00	878,445	100.00

——按发行主体划分的投资结构：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政府及中央银行	319,452	29.86	303,472	34.55
公共实体	18,363	1.72	16,534	1.88
金融机构	449,467	42.01	361,367	41.14
公司法人	282,539	26.41	197,072	22.43
合计	1,069,821	100.00	878,445	100.00

2013年末，本集团持有金融债券人民币4,173.39亿元，包括政策性银行债券人民币2,964.99亿元和同业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人民币1,208.40亿元，占比分别为71.05%和28.95%。

本集团持有的最大十支金融债券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	到期日	计提减值
2012 年同业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	3,500	4.30	14/02/2017	-
2013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050	3.89	10/01/2016	-
2012 年同业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	3,000	4.20	28/02/2017	-
2011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000	3.85	17/02/2021	-
2013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980	4.16	10/01/2018	-
2013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800	4.10	26/02/2020	-
2009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500	2.65	16/07/2016	-
2013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500	3.67	10/05/2016	-
2009 年同业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	2,400	3.20	26/02/2019	-
2012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320	3.49	30/05/2017	-

2、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为人民币55,394.53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6,475.21亿元，增幅13.24%。其中，客户存款比年初增加人民币4,294.21亿元，在负债总额中的占比为75.06%，比年初下降1.16个百分点；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较年初增加人民币470.26亿元，在负债总额中的占比为13.65%，比年初下降0.84个百分点。

客户存款

客户存款是本集团最主要的资金来源。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客户存款余额为人民币41,578.33亿元，比年初增加人民币4,294.21亿元，增幅11.52%。从本集团客户结构上看，公司存款占比为67.39%，比年初下降0.30个百分点；个人存款占比为32.49%，比年初上升0.31个百分点。从期限结构上看，活期存款占比为45.08%，比年初下降0.48个百分点；定期存款占比为54.80%，比年初上升0.49个百分点。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的公司存款和个人存款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公司存款	2,801,769	2,523,768
其中：公司活期存款	1,382,914	1,254,248
公司定期存款	1,418,855	1,269,520

个人存款	1,350,956	1,199,663
其中：个人活期存款	491,353	444,369
个人定期存款	859,603	755,294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人民币2,433.94亿元，比年初净减少人民币282.04亿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入人民币1,391.83亿元，较上年多流入人民币625.79亿元。主要是由于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净增加额的同比增长，以及客户贷款的净增加额同比有所下降。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出人民币1,714.92亿元，较上年多流出人民币1,121.03亿元。主要是证券投资相关活动导致的现金流出额同比有所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入人民币60.57亿元，较上年少流入人民币386.13亿元。主要是上年度有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流入，本年度无此因素。

（四）分部情况

1、按地区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各个地区分部的利润总额和营业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		2012年	
	利润总额	营业收入 ¹	利润总额	营业收入 ¹
华北 ²	12,266	22,708	11,463	20,484
东北 ³	3,416	7,211	2,766	6,413
华东 ⁴	20,203	57,811	21,848	52,341
华中及华南 ⁵	15,090	29,086	14,952	27,150
西部 ⁶	8,908	15,453	6,667	12,169
海外 ⁷	3,846	6,301	3,226	6,099
总部	16,180	25,865	14,289	22,681
总计⁸	79,909	164,435	75,211	147,337

注：

1. 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汇兑收益/(损失)、保险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2. 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及内蒙古自治区。(下同)

3. 包括辽宁省、吉林省及黑龙江省。(下同)

4. 包括上海市(除总部)、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及山东省。(下同)

5. 包括河南省、湖南省、湖北省、广东省、广西自治区及海南省。(下同)

6. 包括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下同）

7. 包括香港、纽约、新加坡、首尔、东京、法兰克福、澳门、胡志明市、悉尼、旧金山和台北分行，交通银行（英国）有限公司及其他海外附属公司。（下同）

8. 含少数股东损益。

2、按地区划分的分部存贷款情况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日期按地区划分的存款余额和贷款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华北	704,233	517,921	641,369	494,469
东北	272,889	166,065	247,009	152,696
华东	1,592,514	1,217,836	1,456,617	1,129,986
华中及华南	878,557	597,291	790,006	552,547
西部	445,875	315,507	369,334	279,751
海外	261,751	279,242	222,233	215,673
总部	2,014	172,506	1,844	122,177
总计	4,157,833	3,266,368	3,728,412	2,947,299

3、按业务板块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分成四类：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和其他业务。本集团公司金融业务是利润的最主要来源，公司金融业务利润总额占比达到67.55%。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所示期间按业务板块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利润总额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对外交易收入		利润总额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公司金融业务	179,661	162,674	53,981
个人金融业务	85,740	71,659	6,346
资金业务	26,782	33,489	18,196
其他业务	4,323	3,229	1,386
总计	296,506	271,051	79,909

(五) 其他财务指标

信贷资产质量和迁徙情况

2013年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人民币 343.10 亿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 73.15 亿元。截至 2013 年末，本集团按中国银行业监管口径划分的贷款五级分类情况如下：

(除另有标明外，人民币百万元)

五级分类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正常类贷款	3,173,011	97.14	2,851,980	96.76	2,481,585	96.87
关注类贷款	59,047	1.81	68,324	2.32	58,179	2.27
正常贷款合计	3,232,058	98.95	2,920,304	99.08	2,539,764	99.14
次级类贷款	13,778	0.42	13,269	0.46	9,042	0.35
可疑类贷款	13,586	0.42	9,793	0.33	8,450	0.33
损失类贷款	6,946	0.21	3,933	0.13	4,494	0.18
不良贷款合计	34,310	1.05	26,995	0.92	21,986	0.86
合计	3,266,368	100.00	2,947,299	100.00	2,561,750	100.00

2013年，本行关注类贷款迁徙率较前两年有所上升，主要是下迁不良客户增多，这是对当前资产质量的客观反映。

向下迁徙率 (%)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1.58	2.00	1.66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3.18	7.99	8.34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37.02	36.61	47.86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17.96	22.63	24.15

注：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非现场监管指标定义及计算公式的通知》的规定计算。

四、财务报告

(一) 财政部已于 2014 年 1 至 2 月期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并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上述 5 项会计准则均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并鼓励境外上市企业提前执行。本行作为同时发行 A 股和 H 股的上市公司，在编制 2013 年

度财务报表时已经提前采用了上述 5 项会计准则，并按照相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其中，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本行在 2013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以前年度确认的补充退休福利的精算利得或损失进行了追溯调整，调整金额对净利润和净股东权益等均没有重大影响。其他 4 项会计准则的提前采用对本集团及本行 2013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列报和披露方面，对本集团及本行 2013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均没有影响。

除上述事项变更，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本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二) 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日